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2年10月1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了副董事长钟际民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钟际民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并将继续留任公司董事职务。

2012年10月16日，公司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经董事会审议，选举董事杜和平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同第六届董事会。

审议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二、补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经董事会审议，选举独立董事庞大同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同第六届董事会。

审议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三、补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经董事会审议，选举独立董事庞大同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同第六届董事会。

审议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七日